

# 关于成立揭阳市实施城市道路交通管理 畅通工程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2003〕7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切实加强城市交通管理，为我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安全、畅通、文明的交通环境，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实施城市道路交通管理畅通工程协调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蔡榜藩副秘书长任组长，彭世国（市公安局）、林赛标（市建设局）任副组长，黄少鹏（市委宣传部）、蔡和平（市交通局）、蔡玉团（市行政执法局）、陈若波（市财政局）、王业辉（市规划局）、戎铁辉（市教育局）、陈建国（市工商局）、杨镇松（市公路局）、陈河钿（市交警支队）、袁瑶亮（榕城区政府）、林建标（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管委会）、吴勤武（东山区管委会）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处理日常工作，由彭世国同志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交警支队（联系电话：8228509）。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十九日